

最新学校警校联动工作方案(优秀5篇)

为了确定工作或事情顺利开展，常常需要预先制定方案，方案是为某一行动所制定的具体行动实施办法细则、步骤和安排等。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方案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学校警校联动工作方案篇一

- 1、交通民警或交通协管员在上放学时到地处交通复杂路段的小学、幼儿园门口道路维护交通秩序。
- 2、加强学校周边的日常交通管控力度。
- 3、做好对接送中小学生和幼儿园儿童机动车的安全检查和驾驶员的资格审查。
- 4、合理安排巡逻勤务机制，切实维护学校周边的治安秩序。
- 5、对涉及校园及周边发生的各类案件要快速出警，果断处置。
- 6、深入开展法制、交通安全法规教育，选派责任区民警担任校外法制辅导员，定期到中小学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 7、加强学校安全防范工作，督促健全内部安全防范管理队伍，不发生伤害师生、扰乱学校秩序的案件，无造成中小學生群死群伤的重大火灾及其它治安责任事故。
- 8、继续深入开展“警校共育、建设平安和谐校园”和创建优秀“青少年维护岗”活动。
- 9、消防部门要积极开展消防宣传进学校活动，每半年组织一次消防监督检查，发现隐患计时督促整改。

学校警校联动工作方案篇二

为堆护学校及周边良好治安秩序，保障校园正常的教学、学习和生活秩序，保障广大师生的人身财产安全，努力创造安全、文明、和谐的学校及周边环境没，特制定以下工作制度：

- 1、交通民警或交通协管员在上学放学时到地处交通复杂路段的小学、幼儿园门口道路维护交通秩序。
- 2、加强学校周边的日常交通管控力度。
- 3、做好对接送中小学生和幼儿园儿童机动车的安全检查和驾驶员的资格审查。
- 4、合理安排巡逻勤务机制，切实维护学校周边的治安秩序。
- 5、对涉及校园及周边发生的各类案件要快速出警，果断处置。
- 6、深入开展法制、交通安全法规教育，选派责任区民警担任校外法制辅导员，定期到中小学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 7、加强学校安全防范工作，督促健全内部安全防范管理队伍，不发生伤害师生、扰乱学校秩序的案件，无造成中小學生群死群伤的重大火灾及其它治安责任事故。
- 8、继续深入开展“警校共育、建设平安和谐校园”和创建优秀“青少年维护岗”活动。
- 9、消防部门要积极开展消防宣传进学校活动，每半年组织一次消防监督检查，发现隐患计时督促整改。

学校警校联动工作方案篇三

中小学、幼儿园开学之际，天津市和平区警方为确保全区校

园及周边地区安全稳定，紧密结合“打现行、强基础、保平安”夏季治安专项行动，多管齐下，综合施策，以强化校园内部安全管理、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校园法制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涉校矛盾纠纷摸排化解、校园周边巡逻防控、涉校违法犯罪打击、警校联动机制及校园安全督导检查和责任追究8项工作措施，扎实开展“护校安园”专项行动。

和平区警方首先大力推进校园技防设施建设。会同区教育局将校园视频监控系统、“一键式”报警等紧急报警装置接入公安机关、教育部门监控和报警平台，做好一键报警装置的维修调试工作，能够有效使用，逐步建立校园安全网上巡查系统，确保警校双方快速反应、整体联动、妥善处置能力。

公安和平区分局各派出所落实校园法制副校长和法制辅导员制度，指导学校开展对师生的法制安全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提高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反应能力。积极协调教育部门根据校园及周边治安、交通环境实际情况，在学校门口设置隔离栏、升降柱等硬质防冲撞设施，进一步加强围墙等物防设施修建，全面实行封闭式管理。内保支队、消防支队及各派出所加强校园消防等内部安全检查，排查整治火灾隐患，开展消防宣传教育，督促中小学、幼儿园完善消防等内部安全防范长效机制，严格落实校园内部安全防范责任。巡特警支队严格落实“一、三、五分钟”处置圈工作机制，及时发现、处置影响校园安全的突发情况和现行违法犯罪活动。同时将校园纳入派出所网格化巡逻巡查范围，开展校园周边地区治安巡控，确保中小学、幼儿园教学时间内，每天早晨上学、中午放学、中午上学、下午放学等四个时间段“三见”（见警察、见警车、见警灯）措施落实，做好门前控制。治安支队加大对学校周边地区娱乐服务场所、文化市场的清理整顿力度，及时清理校园周边的黑网吧、“黄赌毒”等治安乱点，对违反规定在学校周边200米内开设的电子游戏厅、网吧、歌舞厅、录像厅等娱乐场所及乱摆乱卖等扰乱学校周边治安秩序的，及时联合综治等有关部门依法取缔，进一步净化校园周边治安环境。保安业监管科加强对校园保安日常

管理、履职情况和执勤行为的检查力度，大力推进校园保安派驻工作以及校园保安的业务培训，配全安全叉、橡胶棒等必要安全防护、应急处置装备器械。

学校警校联动工作方案篇四

为创建平安和谐校园，着力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王集镇理想学校与镇派出所制定了警校经常联系制度，以学校与镇派出所为主体，成立协调委员会，内外互动，携手共建，共同实施“五联动”（教育联动、预防联动、整治联动、宣传联动、横向联动）工作机制，力争实现“校园无安全责任事故，周边无涉校治安案件，校园内无师生违法事件”的“三无”目标。

一是教育联动。设立法制副校长、法制辅导员。定期开展法制教育，宣讲法律知识。法制教育根据未成年人不同年龄阶段的心理、生理特点，针对新形势下的发案特征与趋势，采用形象生动、具体直观的教学手段，做到每年有计划、有创新，切实提高法制教育的实际效果。每学期进行一次“问题学生”的摸底调查，警校双方建立档案，配备联系人，进行分类帮教、指导。

二是预防联动。建立警校对接联系制，每月互通信息，交流“问题学生”近况，剖析倾向性问题，落实对策举措。建立片警定时巡查制，在校园周边、娱乐场所等重点地段，在学生上下学与节假日等重点时段、时间，派出所派员巡逻，并指导督促学校落实维护治安、保障安全的措施。建立重点人群跟踪制，主要对取保候审、有犯罪前科的未成年人实行跟踪关注。通过落实“三制”，及时有效地阻断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路径，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行为。

，并抓好落实，确保校内安全。派出所加强校园周边治安环境整治，发现不安全因素及时沟通，分类处理，确保校园周边社会环境净化，检查和整改情况书面通报学校。

四是宣传联动。协调委员会定期收集、整理、通报辖区治安状况，剖析青少年违法犯罪典型案例，定期发放宣传资料、宣传法律知识，教育学生遵纪守法，每学期结束及时做好总结。

五是横向联动。协调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主动联系社区、家庭，合力构建“三位一体”教育体系。加强与交通、消防、卫生、工商、文化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加强对校园周边公共设施、公共场所、公共卫生的安全检查，重点加强违规经营“五小”（小食店、小商店、小书店、小旅店、小网吧）的处置力度，消除不良因素对学校教育的影响以及对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侵害。

为了进一步把“警校共建”的各项任务和措施落到实处，全面推动交通安全教育、交通秩序整治等工作进入校园，增强学生交通法制观念，提高交通安全意识，确保校园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秩序良好，理想学校与镇派出所制定了以上五条措施，努力构建警校安全防范联动机制，为广大师生营造一个和谐、通畅、安全的环境。

学校警校联动工作方案篇五

工作计划的制定有利于对工作的控制：工作计划确定了组织活动的目标、指标、步骤、进度和预期结果，是控制活动的标准和依据。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 欢迎品鉴！

【篇一】学校警校联动工作方案

一是教育联动。设立法制副校长、法制辅导员。定期开展法制教育，宣讲法律知识。法制教育根据未成年人不同年龄阶段的心理、生理特点，针对新形势下的发案特征与趋势，采用形象生动、具体直观的教学手段，做到每年有计划、有创新，切实提高法制教育的实际效果。每学期进行一次“问题学生”的摸底调查，警校双方建立档案，配备联系人，进行

分类帮教、指导。

二是预防联动。建立警校对接联系制，每月互通信息，交流“问题学生”近况，剖析倾向性问题，落实对策举措。建立片警定时巡查制，在校园周边、娱乐场所等重点地段，在学生上下学与节假日等重点时段、时间，派出所派员巡逻，并指导督促学校落实维护治安、保障安全的措施。建立重点人群跟踪制，主要对取保候审、有犯罪前科的未成年人实行跟踪关注。通过落实“三制”，及时有效地阻断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路径，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行为。

三是整治联动。警校双方定期开展联合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和安全漏洞，及时提出整改措施，并抓好落实，确保校内安全。派出所加强校园周边治安环境整治，发现不安全因素及时沟通，分类处理，确保校园周边社会环境净化，检查和整改情况书面通报学校。

四是宣传联动。协调委员会定期收集、整理、通报辖区治安状况，剖析青少年违法犯罪典型案例，定期发放宣传资料、宣传法律知识，教育学生遵纪守法，每学期结束及时做好总结。

五是横向联动。协调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主动联系社区、家庭，合力构建“三位一体”教育体系。加强与交通、消防、卫生、工商、文化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加强对校园周边公共设施、公共场所、公共卫生的安全检查，重点加强违规经营“五小”（小食店、小商店、小书店、小旅店、小网吧）的处置力度，消除不良因素对学校教育的影响以及对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侵害。

为了进一步把“警校共建”的各项任务和措施落到实处，全面推动交通安全教育、交通秩序整治等工作进入校园，增强学生交通法制观念，提高交通安全意识，确保校园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秩序良好，镇中心小学与镇派出所制定了以上

五条措施，努力构建警校安全防范联动机制，为广大师生营造一个和谐、通畅、安全的环境。

【篇二】学校警校联动工作方案

为保障在校中小學生、幼儿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建设平安校园、和谐校园，根据《山东省学校安全条例》《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制定以下意见。

建立青岛市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确保有关部门(单位)及时了解掌握校园及周边安全状况及存在的突出问题，实现信息共享，加强协作配合，做到联防联控，积极推动影响校园及周边安全的突出矛盾及典型敏感案件的及时化解和妥善解决，保障在校中小學生、幼儿的合法权益，为构建平安校园、和谐社会做出贡献。

坚持预防为主、标本兼治，坚持分工负责、齐抓共管，坚持协调联动、综合治理。

(一)市委政法委

协调、督导相关部门落实平安校园建设职责，做好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工作。

(二)市教育局

1. 组织、指导全市各级教育部门和中小学、幼儿园制定和完善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的制度和措施，制定校园及周边安全应急处置预案，及时处置校园及周边安全案(事)件。对涉嫌违法犯罪的，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并配合立案查处。

2. 组织、指导全市各级教育部门和中小学、幼儿园加强校园及周边安全人防、物防和技防建设，积极开展对学生的安全

教育，增强学生安全防范意识。设立专门接受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投诉部门，明确相关职责。

(三) 市公安局

1. 指导学校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机制，强化警校合作；指导学校做好内部安全保卫工作；保障学校周边公共安全，开展巡逻防控，制止并依法处理扰乱学校教育教学秩序和危害学生、教师以及其他职工安全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校车安全管理，加强学校及其周边道路的交通安全管理；依法查处校园欺凌、校园暴力等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案件。

2. 组织、协调全市各级公安机关加强校园周边巡逻警力，加大校园周边不良人员、精神病患者及流浪乞讨人员等高危群体的管控，依法打击拉帮结派、打架斗殴、寻衅滋事、强拿硬要、称王称霸等涉校黑恶势力。

3. 组织、协调全市各级公安机关在接到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报警后及时出警，对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据《治安管理处罚法》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因不满十六周岁不予刑事处罚的，责令其家长或者监护人加以管教。

4. 督促、指导公安机关派出机构与辖区学校建立联系制度，互相通报掌握的校园欺凌、校园暴力情况及有欺凌、暴力倾向和行为的学生情况，配合教育部门做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四)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组织、指导全市各级住建部门加强在建建筑工程内深基坑的安全监督管理，督促施工单位对在建建筑工程内的深基坑、沟槽、水池等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设立安全警示牌，防止发生学生意外伤害事故。

(五) 市应急局

督促各区(市)政府、各相关部门落实校园及周边消防、工矿、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责任。

(六) 市交通运输局

组织、指导全市各级交通运输部门、综合执法机构依法查处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道路运输经营行为;组织、指导全市各级交通运输部门协调处理影响校园周边安全的公交站点设置。

(七) 市文化和旅游局

组织、指导全市各级文化旅游部门加强校园周边娱乐场所及音像制品店的排查,依法查处出售恐怖、迷信、低俗玩具(出版物)等违法行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校园及周边200米范围内不得设立网吧、电子游戏厅等进行执法检查。

(八) 市市场监管局

组织、指导全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对校园食堂及周边的餐饮店、小卖部、药品销售店、餐饮摊点开展全面检查,加强日常监控,严厉打击非法经营行为,营造校园及周边安全、健康的食品卫生环境。

(九) 市城市管理局

组织、指导全市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大对校园周边的巡查管控,及时做好校园周边占路(跨门)经营、游商浮贩、乱贴乱画小广告、违法建筑、违法设置户外广告、焚烧垃圾等问题的查处和整治。

(十) 市司法局

组织、指导各有关部门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加强

校园及周边法治宣传教育。

(一)成立领导小组。成立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由市教育局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市公安局、市委政法委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其他成员单位分管领导担任小组成员，负责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的统一领导。

(二)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全市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工作联席会议，原则上每年召开两次会议，由市委政法委牵头、市教育局为主组织，总结交流工作情况，分析研判校园及周边安全形势，针对校园及周边安全防范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逐一研究整改措施。对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工作意见和建议，着力推动问题解决。

(三)建立联络员制度。各成员单位明确承担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的处室主要负责人担任联络员，负责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的上传下达、相关信息报送等工作。

(四)建立情况通报制度。各成员单位不定期通报校园及周边安全情况，提出加强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的意见建议，提高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成效。

(一)加强领导，提高认识。校园及周边安全关系社会稳定和教育事业发展，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净化学校周边环境的紧迫性和重要性，进一步增强责任心和使命感，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区、市要成立相应的综合治理机构，通过层层完善体制机制，推进工作开展，保障全市校园及周边的安全稳定。

(二)明确责任，强化落实。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主动发挥职能作用，推动分管工作落实。对因工作措施不力、防范不到位而发生涉校安全问题的，要视情依法追究相关领导和直接责任人的责任。

(三)加强沟通，协调配合。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强沟通联系，按照常态长效要求，完善规划，强化保障，坚持齐抓共管，加强协调配合，确保工作持续深入推进。

【篇三】学校警校联动工作方案

- 1、交通民警或交通协管员在上放学时到地处交通复杂路段的小学、幼儿园门口道路维护交通秩序。
- 2、加强学校周边的日常交通管控力度。
- 3、做好对接送中小学生和幼儿园儿童机动车的安全检查和驾驶员的资格审查。
- 4、合理安排巡逻勤务机制，切实维护学校周边的治安秩序。
- 5、对涉及校园及周边发生的各类案件要快速出警，果断处置。
- 6、深入开展法制、交通安全法规教育，选派责任区民警担任校外法制辅导员，定期到中小学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 7、加强学校安全防范工作，督促健全内部安全防范管理队伍，不发生伤害师生、扰乱学校秩序的案件，无造成中小學生群死群伤的重大火灾及其它治安责任事故。
- 8、继续深入开展“警校共育、建设平安和谐校园”和创建优秀“青少年维护岗”活动。
- 9、消防部门要积极开展消防宣传进学校活动，每半年组织一次消防监督检查，发现隐患计时督促整改。